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函

機關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
聯絡人：詹子寬
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51

傳真：03-5514227

電子郵件：30040431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教國字第11577166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公私立國民中小學115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」及「公私立國民中小學115學年度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應行注意事項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屏東縣政府115年4月22日屏府教國字第115008890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國小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國中

副本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(國民教育科)

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 115/04/27



1150002737